

证券代码：430229

证券简称：绿岸网络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绿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借款情况概述

(一) 对外借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苏州灵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石网络”）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借款，用于灵石网络的正常业务经营，期限一年。合同期满后，如公司认可灵石网络的发展潜力，有权要求灵石网络以其 5% 的股份来抵充全部借款，涉及转股事宜由灵石网络负责并由灵石网络承担相关费用。如涉及转股事宜，届时公司将另行审议。

其他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灵石网络为公司非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苏州灵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灵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段建伟

同意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064598689N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1355 号国际科技园 B205

经营范围：计算机硬件、网络系统集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研发所需原辅助材料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自行研发产品的出口业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借款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向借款方提供的借款，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绿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